

屏東縣潮和國小

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組織辦法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增訂第八條之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教科圖書，由學校校務會議訂定辦法公開選用之。」
- 二、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應行注意事項

貳、目的：

根據學生學習之需要，教學效果之提升，教學目標之達成，本合法、公平、公正、公開、客觀及專業之原則，辦理教科書評選採購有關事宜。

參、辦法：

- 一、成立教科圖書評選委員會（以下簡稱評選委員會） 全校教師均為評選委員會成員。其中教務主任擔任總召集人，註冊組長為執行秘書。 評選委員會分第一至第六小組，分別由一至六年級教學群組成，各學年主任為小組 召集人。（如附件）

二、選用程序

1. 蒐集資料、提供資訊：由註冊組及學年代表蒐集數種版本教科書籍、相關資料以 利於評選。
2. 由評選委員會各小組召集人召集各小組成員，就各種版本教科書之內容、取材、 順序、編排、字體、紙張、印刷…等相關事項詳加討論後，作成評選結果會議記 錄，交教學組彙整。
3. 評選結果會議記錄經評選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再交由教學組辦理採購事宜。

肆、注意事項：

1. 選用作業一學年以辦理一次為原則。辦理時間為每學年度第二學期。
2. 評選委員會第一小組評選下學年度二年級教科書，第二小組評選下學年度一年級 教科書，第三小組評選下學年度四年級教科書，第四小組評選下學年度三年級教 科書，第五小組評選下學年度六年級教科，第六小組評選下學年度五年級教科書。 科任老師以當年度任教年級及領域進行下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評選。
3. 評選委員會應選用教育部審定合格具有效期限內執照的教科書。評選委員會於評 選教科書時應注意學生學習之連貫性。
4. 基於實際使用之考量，評選委員會可決定是否購買各科（領域）之課本、習作， 以避免購買但未使用的情況。
5. 選用教科書應把握時效，務必於每年六月前辦理完成。
6. 視障學生點字及大字體教材選購、製作、配發事宜，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7. 評審選用教科書過程應列入紀錄，並視同公文書歸檔保存五年俾供查核。
8. 評審選用委員會經彙整審查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之。

伍、檢討改進： 各科任課教師，於教學時如發現所採用之教科書有所改進之處，應先在學年會議時先研 討，而後由學校教務處知會出版單位參考。 陸、本辦法呈請鈞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冊組長： 陳志宏

教務主任：林義明

校長：謝相如

屏東縣潮和國小 111 學年度教科書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1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3:30
- 二、地點：一樓會議室
- 三、召集人：教務主任林義明 記錄：註冊組長陳志宏
-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 五、主席致詞：(略)
- 六、業務報告：各學年及各領域已於 5 月 4 日(三)完成 111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全數版本如附件
- 七、提案討論：
 - 案由一：各學年及領域老師選出的 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是否通過，提請討論。
 - 說明：各年級及領域選用結果如附件
 - 決議：照案通過
- 八、臨時動議：無
- 九、散會：14 時 10 分

潮和國小111學年度教科書版本

年級	語文			數學	生活			健體	綜合
	國語	鄉土	英語		自然	社會	藝術		
一年級	南一	康軒	Hooray(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二年級	南一	康軒	Hooray(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三年級	翰林	真平	Here we go(翰林)	南一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四年級	南一	真平	Here we go(翰林)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南一	康軒
五年級	康軒	真平	eSTAR(Hess)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六年級	南一	真平	eSTAR(Hess)	南一	翰林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承辦：

 陳志宏

教務主任：

 林義明

校長：

 謝相如

屏東縣潮和國小 111 學年度教科書評審委員會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0 年 5 月 18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一樓會議室

職務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教務主任	林義明	林義明	
委員	教學組長	李慧芳	李慧芳	
委員	研發組長	沈志平	沈志平	
委員	一年級導師	黃明儀	黃明儀	
委員	二年級導師	邱文香	邱文香	
委員	三年級導師	蔡尚倫	蔡尚倫	
委員	四年級導師	阮俊榮	阮俊榮	
委員	五年級導師	吳淑芬	吳淑芬	
委員	六年級導師	簡大鈞	簡大鈞	
委員	國語領域	吳政彥	吳政彥	
委員	數學領域	簡大鈞	簡大鈞	
委員	英語領域	張瑋庭	張瑋庭	
委員	社會領域	陳永豐	陳永豐	
委員	自然領域	林玉玲	林玉玲	
委員	健康與體育	陳信宏	陳信宏	
委員	藝術與人文	黃慈恩	黃慈恩	
委員	綜合生活領域	吳玉娟	吳玉娟	
委員	特殊教育	楊智凱	楊智凱	
委員	家長代表	伍秋怡	伍秋怡	